



台灣錦鯉發展協會
Taiwan Koi Development Association

會址：南投縣草屯鎮博愛路 269 巷 13 號
立案字號：台內社字第 1010193849 號
聯絡人：秘書長 李育鑫
聯絡電話：0932-551306 傳真：04-22856533
電子信箱：twkoida@gmail.com

第三屆台灣錦鯉文化節 - 在南投

錦鯉寫生比賽活動報名簡章

宗旨：

為引導民眾參觀本次活動，對錦鯉文化有深一層的認識與體驗，並帶動縣內休閒飼育及觀光人潮，藉由活動推廣美術教育，鼓勵孩童參與有益身心的活動，走向戶外、親近自然，並更能藉以增加親子互動，培養豐富之觀察力、想像力、創造力。透過繪畫增進學生美術創作素養，倡導藝文風氣，提昇本縣兒童美術教育及創作水準，培養國家未來的藝術人才。

指導單位：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漁業署。

主辦單位：台灣錦鯉發展協會、南投縣政府。

國內協辦單位：中華愛鯉協會、宜蘭縣錦鯉研究協會、桃園市錦鯉研究協會、桃園市愛鯉協會、新竹市錦鯉協會、ZNA 楊梅支部、ZNA 福爾摩沙支部、ZNA 台灣愛鯉支部。

國際協辦單位：中國錦鯉協會、新加坡錦鯉協會、香港錦鯉協會、印尼錦鯉協會、泰國錦鯉協會、馬來西亞錦鯉協會、東泰國錦鯉協會、澳大利亞錦鯉協會。

活動內容與實施方式：

(一)比賽時間：107 年 11 月 18 日(日)上午 8 點半～11 點止。

(二)比賽地點：南投縣會展中心。地址：南投市祖祠東路 26 號。

(三)比賽組別：國小低、中、高年級組，共三組。

(四)比賽主題：以「錦鯉」主題表現為評選重點。

(五)報到及收件地點：南投縣會展中心-錦鯉寫生服務台。

報名方式：現場報名，比賽當天親至錦鯉寫生服務台報名參加。

活動行程：

報到	08:30
比賽開始	08:30~11:00
收件(比賽作品繳交截止)	10:00~11:00
評審評分	11:00
閉幕式頒獎	14:00

評選方式：

由大會審核作品規格及參賽資料進行評選，其評分標準為主題表現 50%、繪畫技巧 50%。

獎勵辦法：

各組冠軍錄取乙名：獎金 1000 元，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只。

各組亞軍錄取乙名：獎金 800 元，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只。

各組季軍錄取乙名：獎金 600 元，獎盃乙座，獎狀乙只。

各組佳作錄取五名：紀念品乙份，獎狀乙只。

注意事項：

1. 參賽作品抄襲、模仿或剽竊他人之作品，若經發現者，除取消其得獎資格、追回獲獎相關權利外，相關法律責任由該參賽者自負，概與大會無涉。其得獎缺額之遞補與否，由大會共同協議之。
2. 歡迎家長陪同參加，但請勿協助參與作畫，以確保比賽之公平，若發現代筆作品，將不列入比賽評分。
3. 得獎作品，大會有權複製或製作成各種文宣事務用品發行，或為出版、公開、改作等一切相關著作權之使用，其不限時間、地域及次數，亦不另致酬，得獎者不得異議。
4. 參賽之作品將由本單位留存展示，不予發還。
5. 凡參賽報名，即視為同意大會與經過大會授權單位宣傳及使用相關內容。為本案業務所需及設計推廣等目的，大會須蒐集參賽者之個人資料，參賽者可選擇是否同意大會於前述目的的必要範圍內，蒐集、處理及利用個資。惟參賽者不同意提供個人資料時，將視為放棄參賽及得獎資格。
6. 凡完成報名參加本比賽活動者，即視為已充分瞭解本比賽活動規則中各項條款，且願意完全遵守本活動所述之各項規定。
7. 頒獎時如唱名三次不到視同放棄，獎項無遞補。
8. 本辦法若有未盡事宜，大會保留刪修之權利，若有任何更動，皆以活動網站公告為準，不另行通知。
9. 請自行準備餐點。
10. 同意上列規定者再行參加。

錦鯉寫生比賽活動報名表

報名編號		學校名稱	
姓名		性別	☐ 男 ☐ 女
出生日期		E-mail	
家長姓名		聯絡電話	
通訊地址			
報名組別	☐ 低年級組，國小_____年級。		
	☐ 中年級組，國小_____年級。		
	☐ 高年級組，國小_____年級。		
☐本人參加第三屆台灣錦鯉文化節 - 在南投寫生比賽，已清楚瞭解大賽規則。 簽名：_____			